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

项 目 编 号 阳发改字【2016】71号

建 设 地 点 阳谷县南环路以北、西城路以东

验 收 单 位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

2022年7月1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	行业类别	建设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阳行审投资水（2019）0156号、2019年11月2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4月--2018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山东龙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阳谷县金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阳谷县谷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阳谷县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22〕160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22〕172号），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于2022年7月15日在阳谷主持召开了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方案编制单位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设计单位阳谷县金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阳谷县谷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阳谷县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位于阳谷县南环路以北、西城路以东。工程主要建设教学楼3栋、宿舍楼1栋、综合实验楼1栋、餐厅1栋，同时建设道路、停车场、绿化等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17062.4m²，容积率0.51，建筑密度15.6%，绿化率38.01%。工程总占地面积3.33h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荒草地、拆迁地。土石方挖方总量1.25万m³，填方总量1.25万m³，无借方，无弃方。项目总投资4240.6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844.39万元，项

目于 2017 年 4 月开工，2018 年 8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水土保持设施同步实施。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 年 11 月 29 日，阳谷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了《关于阳谷狮子楼街道办事处联校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解决大班额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是阳行审投资水〔2019〕0156 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阳谷县金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单位承担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措施）。

（四）验收结论

工程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上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建设过程中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开展了监理工作，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设相关程序基本符合现行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有关要求。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外观质量总体合格，不存在明显水土流失隐患，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的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五）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落实管护责任，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措施效益长期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董玉伦	阳谷县第三实验小学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王继胜	阳谷县金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贺俊征	山东博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岳彩浩	阳谷县谷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贾怀康	阳谷县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周士勇	山东省水利科学研究院	高工		专家